

证券代码：600577
债券代码：110074
转股代码：190074

证券简称：精达股份
债券简称：精达转债
转股简称：精达转股

公告编号：2021-016

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分配红利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0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本部 2020 年 1—12 月实现净利润 255,494,560.83 元，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- 1、按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5,549,456.08 元；
- 2、扣除 1 项后本期未分配利润为 229,945,104.75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54,988,627.76 元，扣除 2019 年年度现金分红 134,498,363.37 元及 2020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 96,070,259.55 元，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4,365,109.59 元。
- 3、由于原材料大幅涨价等因素影响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0 元（含税）。截止至 3 月 12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1,921,448,367 股，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8,428,967.34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9.17%。

2020 年半年度已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96,070,259.55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

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2.94%。

2020 年年度合计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 元(含税)，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约为 32.11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及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，以及公司的经营特点，在拓展主营业务时需要充足资金用于发展的现状。我们认为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，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

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水平合理，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，有力的回报了全体股东，所以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和公司对股东的回报，保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，同时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

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本次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铜陵精达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16 日